ICS 13.020
CCS Z 60

DB41

河 南 省 地 方 标 准

DB41/ 1135—XXXX
代替 DB41/1135-2016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

（二次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3
4　水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4
5　水污染物监测监控要求 5
6　污水排放口规范化要求 7
7　实施与监督 7
附录 A（规范性）水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DB41/ 1135—2016《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与DB41/1135—2016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a) 更改了间接排放的定义（见3.2，2016年版的3.3），增加了现有排污单位、新建排污单位、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单位污水的定义（见3.3、3.4、3.5、3.6、3.7、3.8），删除了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定义（见2016年版的3.2）；

b) 更改了污水间接排放的控制要求（见4.2、4.3、4.4，2016年版的4.1、4.2、4.3）；

c) 更改了水污染物控制项目及控制限值（见表1、表2，2016年版的表1、表2）；

d) 删除了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的要求（2016年版的4.5）；

e) 更改了水污染物监测和自动监控要求（见5.1、5.2、5.3、5.4，2016年版的5.1、5.2、5.3、5.4、5.5）；

f) 更改了水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的相关内容（见5.5、附录A，2016年版的5.6、附录A）；

g) 更改了排污口规范化要求（见第6章，2016年版的5.3）；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河南省生态环境厅提出。

本文件由河南省生态环境标准化技术委员会（HN/TC 30）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河南省生态环境技术中心、河南省化工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华北水利水电大学、郑州大学。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苏嫚丽、兗少锋、李哲、邢文听、宋波、王文垅、潘红卫、郝凌云、刘驰、刘晓菊、胡凯博、高春萍、张鹏、梁鹏翔、李强。

本文件于2016年首次发布，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本文件由河南省人民政府XXXX年XX月XX日批准。

本文件自XXXX年XX月XX日起实施。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化工行业间接排放的水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监测监控要求、污水排放口规范化要求及实施与监督。

本文件适用于化工行业现有排污单位的水污染物间接排放管理，以及化工行业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排污许可证核发及其投产后的水污染物间接排放管理。

国家或河南省颁布有行业排放标准并包括有间接排放限值规定的排污单位，不适用于本文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4754—2017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7466 水质 总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9 水质 总汞的测定 高锰酸钾-过硫酸钾消解法 双硫腙分光光度法
GB/T 7470 水质 铅的测定 双硫腙分光光度法
GB/T 7471 水质 镉的测定 双硫腙分光光度法
GB/T 7472 水质 锌的测定 双硫腙分光光度法
GB/T 7475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84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5 水质 总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光度法
GB/T 7494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9803 水质 五氯酚的测定 藏红 T 分光光度法
GB/T 11889 水质 苯胺类的测定 N-(1-萘基)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
GB/T 11890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1893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5 水质 苯并（a）芘的测定 乙酰化滤纸层析荧光分光光度法
GB/T 11901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2 水质 硒的测定 2,3-二氨基萘荧光法
GB/T 11906 水质 锰的测定 高碘酸钾分光光度法
GB/T 11907 水质 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0 水质 镍的测定 丁二酮肟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2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3195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896 水质 铅的测定 示波极谱法

GB/T 14204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5505 水质 硒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5562.1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
EJ/T 900 水中总β放射性测定 蒸发法
EJ/T 1075 水中总α放射性测定 厚源法
HJ 51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T 58 水质 铍的测定 铬菁R分光光度法
HJ/T 59 水质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0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碘量法
HJ/T 70 高氯废水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氯气校正法
HJ/T 72 水质 邻苯二甲酸二甲（二丁、二辛）酯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
HJ/T 73 水质 丙烯腈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74 水质 氯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83 水质 可吸附有机卤素（AOX）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T 84 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91.1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132 高氯废水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碘化钾碱性高锰酸钾法
HJ/T 195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199 水质 总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200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341 水质 汞的测定 冷原子荧光法（试行）
HJ/T 345 水质 铁的测定 邻菲啰啉分光光度法（试行）
HJ/T 399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 478 水质 多环芳烃的测定 液液萃取和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484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5 水质 铜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钠分光光度法
HJ 486 水质 铜的测定 2,9-二甲基-1,10菲啰啉分光光度法
HJ 487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茜素磺酸锆目视比色法
HJ 488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489 水质 银的测定 3,5-Br_2-PADAP分光光度法
HJ 490 水质 银的测定 镉试剂2B分光光度法
HJ 493 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
HJ 494 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
HJ 495 水质 采样方案设计技术规定
HJ 502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溴化容量法
HJ 503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5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35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6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7 水质 氨氮的测定 蒸馏-中和滴定法
HJ 585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滴定法
HJ 586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91 水质 五氯酚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592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597　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01　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HJ 620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1　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36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9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8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固相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59　水质　氰化物等的测定　真空检测管-电子比色法
HJ 665　水质　氨氮的测定　连续流动-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7　水质　总氮的测定　连续流动-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668　水质　总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670　水质　磷酸盐和总磷的测定　连续流动-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671　水质　总磷的测定　流动注射-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676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86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94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700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16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44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57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76　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819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
HJ 828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1083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处理
HJ 1147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82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214　水质　可吸附有机卤素（AOX）的测定　微库仑法
HJ 1226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97　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二维码标识技术规范
HJ 1405　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化工行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规定的制造业中的化学原料及化学品制造工业。

3.2

间接排放

排污单位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水污染物的行为。

[来源：HJ/ 945.2—2018,3.8]

3.3

现有排污单位

本文件实施之日前，已建成投产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已通过审批、备案或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排污单位。

[来源：GB 47945—2026,3.10]

3.4

新建排污单位

本文件实施之日起，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通过审批、备案或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排污单位。

[来源：GB 47945—2026,3.11]

3.5

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为两家及以上排污单位提供污水处理服务的污水处理设施，包括各种规模和类型的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工业集聚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等各类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以及其他由两家及以上排污单位共用的污水处理设施等。

[来源：GB 47945—2026,3.4]

3.6

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对进入城镇污水收集系统的污水进行净化处理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来源：GB 18918—2002,3.2，有修改]

3.7

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为两家及以上排污单位提供工业污水处理服务的污水处理设施，包括各种规模和类型的工业集聚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等各类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以及其他由两家及以上排污单位共用的工业污水处理设施等。

[来源：GB 47945—2026,3.5]

3.8

排污单位污水

排污单位向其厂界外排放的与其生产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各种污水，包括生产工艺废水、厂内生产区域生活污水、冷却污水、化学制水排污水等。

[来源：GB 47945—2026,3.14，有修改]

4 水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4.1 新建排污单位自本文件实施之日起执行，现有排污单位自本文件实施之日起一年后（即 20XX 年 XX 月 XX 日）执行。

4.2 排污单位排放的常规水污染物应按表 1 规定执行。排污单位根据使用的原料、生产工艺、产品、副产品和中间产物，从表 2 中筛选需要控制的特征水污染物项目。筛选的水污染物项目及排放限值经核定依法被载入排污许可证或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的排污登记表后执行。

4.3 排污单位污水排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应按表 1、表 2 规定执行。当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进水要求严于表 1、表 2 时，应满足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进水要求。

4.4 当排污单位污水采用专管、明管方式输送，排入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且在不造成管网腐蚀和淤积堵塞、满足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处理能力的前提下，表 1 中的污染物项目可以协商约定间接排放

限值，该限值经核定后依法被载入排污许可证或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的排污登记表的，以该限值作为间接排放限值。未协商的污染物项目按表 1 规定执行。

表 1　常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单位	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水温	℃	40	排污单位污水总排放口
2	pH	—	6～9	
3	悬浮物	mg/L	150	
4	色度	倍	70	
5	化学需氧量（COD_{cr}）	mg/L	500	
6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	mg/L	350	
7	氨氮	mg/L	30	
8	总氮	mg/L	50	
9	总磷	mg/L	5	
10	全盐量[a]	mg/L	3000[b]/6000[c]	

[a] 河南省流域标准中规定有间接排放要求且严于本文件的，执行河南省流域标准。
[b] 适用于排污单位向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的情形。
[c] 适用于排污单位向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的情形。

表 2　特征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单位	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总汞	mg/L	0.02	车间或生产设施污水排放口
2	烷基汞	mg/L	不得检出	
3	总镉	mg/L	0.05	
4	总铬	mg/L	1.0	
5	六价铬	mg/L	0.2	
6	总砷	mg/L	0.35	
7	总铅	mg/L	0.5	
8	总镍	mg/L	0.5	
9	总铍	mg/L	0.003	
10	总银	mg/L	0.5	
11	苯并（a）芘	mg/L	0.00003	
12	总 α 放射性	Bq/L	1	
13	总 β 放射性	Bq/L	10	
14	总铜	mg/L	1.0	排污单位污水总排口
15	总锌	mg/L	5.0	
16	总锰	mg/L	2.0	
17	总铁	mg/L	10	
18	总硒	mg/L	0.2	
19	石油类	mg/L	20	
20	动植物油	mg/L	100	
21	挥发酚	mg/L	1.0	

表2　特征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续）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单位	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22	总氰化物		mg/L	0.5	排污单位污水总排口
23	硫化物		mg/L	1.0	
24	氟化物		mg/L	10	
2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10	
26	总氯		mg/L	8	
27	苯胺类		mg/L	2.0	
28	可吸附有机卤化物		mg/L	5.0	
29	甲醛		mg/L	3.0	
30	丙烯腈		mg/L	5.0	
31	挥发性卤代烃	三氯甲烷	mg/L	0.6	
32		四氯化碳	mg/L	0.06	
33		三氯乙烯	mg/L	0.6	
34		四氯乙烯	mg/L	0.2	
35	苯系物	苯	mg/L	0.2	
36		甲苯	mg/L	0.2	
37		乙苯	mg/L	0.6	
38		邻-二甲苯	mg/L	0.6	
39		间-二甲苯	mg/L	0.6	
40		对-二甲苯	mg/L	0.6	
41	氯苯类	氯苯	mg/L	0.4	
42		邻-二氯苯	mg/L	0.6	
43		对-二氯苯	mg/L	0.6	
44	硝基苯类	硝基苯	mg/L	3.0	
45		对-硝基氯苯	mg/L	1.0	
46		2,4-二硝基氯苯	mg/L	1.0	
47	酚类	苯酚	mg/L	0.4	
48		间-甲酚	mg/L	0.2	
49		2,4-二氯酚	mg/L	0.8	
50		2,4,6-三氯酚	mg/L	0.8	
51		五氯酚及五氯酚钠（以五氯酚计）	mg/L	5.0	
52	酞酸酯类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mg/L	0.4	
53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mg/L	0.6	

5　水污染物监测监控要求

5.1　排污单位应按照 HJ 819、HJ 1083 及适用的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的规定，开展自行监测，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并公开监测结果。

5.2　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排污单位应当按照适用的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等相关规定安装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并保障监测设备正常运行。

5.3 排污单位应按照 HJ 1405 等监测标准的要求，设计、建设和维护污水排放口及监测点位。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的频次、采样时间、采样方法及采样点的设置等要求，应符合 HJ 91.1、HJ 493、HJ 494、HJ 495 及适用的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的规定。

5.4 对执行 4.4 规定协商确定排放限值的污染物项目，排污单位应按照法律规定及时报送自行监测数据，可根据需要与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运营单位约定自行监测数据共享要求。

5.5 排污单位间接排放水污染物浓度的测定采用附录 A 所列的方法标准。本文件发布实施后，国家发布的监测标准如适用性满足要求，同样适用于本文件相应控制项目的测定。

6 污水排放口规范化要求

排污单位应按照 GB 15562.1、HJ 1297 的有关规定，规范化建设排污口。

7 实施与监督

7.1 本文件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监督实施。

7.2 排污单位是实施排放标准的责任主体，应采取必要措施，达到本标准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在对排污单位进行执法检查时，可以现场即时采样或监测的结果作为判定排污行为是否符合排放标准以及实施相关生态环境保护管理措施的依据。

附 录 A
（规范性）
水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

水污染物浓度监测分析方法见表A.1。

表 A.1 水污染浓度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方法标准名称	方法标准编号
1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
2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
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
4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
5	化学需氧量（COD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
		高氯废水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氯气校正法	HJ/T 70
		高氯废水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碘化钾碱性高锰酸钾法	HJ/T 132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
		水质 氰化物等的测定 真空检测管-电子比色法	HJ 659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
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195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6
		水质 氨氮的测定 蒸馏-中和滴定法	HJ 537
		水质 氰化物等的测定 真空检测管-电子比色法	HJ 65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连续流动-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5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
8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199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
		水质 总氮的测定 连续流动-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667
		水质 总氮的测定 流动注射-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668
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
		水质 磷酸盐和总磷的测定 连续流动-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670
		水质 总磷的测定 流动注射-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HJ 671
10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 51
11	总汞	水质 总汞的测定 高锰酸钾-过硫酸钾消解法 双硫腙分光光度法	GB/T 7469
		水质 汞的测定 冷原子荧光法（试行）	HJ/T 341
		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97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
12	烷基汞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4204
13	总镉	水质 镉的测定 双硫腙分光光度法	GB/T 7471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表 A.1 水污染浓度监测分析方法（续）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方法标准名称	方法标准编号
14	总铬	水质　总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6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
15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
		水质　氰化物等的测定　真空检测管-电子比色法	HJ 659
16	总砷	水质　总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光度法	GB/T 7485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17	总铅	水质　铅的测定　双硫腙分光光度法	GB/T 7470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
		水质　铅的测定　示波极谱法	GB/T 13896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18	总镍	水质　镍的测定　丁二酮肟分光光度法	GB/T 11910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2
		水质　氰化物等的测定　真空检测管-电子比色法	HJ 659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19	总铍	水质　铍的测定　铬菁 R 分光光度法	HJ/T 58
		水质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59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20	总银	水质　银的测定　3,5-Br_2-PADAP 分光光度法	HJ 489
		水质　银的测定　镉试剂 2B 分光光度法	HJ 490
		水质　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7
21	苯并（a）芘	水质　苯并（a）芘的测定　乙酰化滤纸层析荧光分光光度法	GB/T 11895
		水质　多环芳烃的测定　液液萃取和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478
22	总 α 放射性	水中总 α 放射性浓度的测定　厚源法	EJ/T 1075
23	总 β 放射性	水中总 β 放射性浓度的测定　蒸发法	EJ/T 900
24	总铜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
		水质　铜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钠分光光度法	HJ 485
		水质　铜的测定　2,9-二甲基-1,10 菲啰啉分光光度法	HJ 486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25	总锌	水质　锌的测定　双硫腙分光光度法	GB/T 7472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26	总锰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
		水质　锰的测定　高碘酸钾分光光度法	GB/T 11906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27	总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
		水质　铁的测定　邻菲啰啉分光光度法（试行）	HJ/T 345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表 A.1 水污染浓度监测分析方法（续）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方法标准名称	方法标准编号
28	总硒		水质　硒的测定　2,3-二氨基萘荧光法	GB/T 11902
			水质　硒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5505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
29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
30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
31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溴化容量法	HJ 502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
32	总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
			水质　氰化物等的测定　真空检测管-电子比色法	HJ 659
33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碘量法	HJ/T 60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T 200
			水质　氰化物等的测定　真空检测管-电子比色法	HJ 659
34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
			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T 84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茜素磺酸锆目视比色法	HJ 487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488
			水质　氰化物等的测定　真空检测管-电子比色法	HJ 659
3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
36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 苯二胺滴定法	HJ 585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 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
37	苯胺类		水质　苯胺类的测定　N-（1-萘基）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	GB/T 11889
38	可吸附有机卤化物（AOX）		水质　可吸附有机卤素（AOX）的测定　微库仑法	HJ 1214
			水质　可吸附有机卤素（AOX）的测定　离子色谱	HJ/T 83
39	甲醛		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HJ 601
40	丙烯腈		水质　丙烯腈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73
41	挥发性卤代烃	三氯甲烷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86
42		四氯化碳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86
43		三氯乙烯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86
44		四氯乙烯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86

表 A.1 水污染浓度监测分析方法（续）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方法标准名称	方法标准编号
45	苯系物	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1890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86
46		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1890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86
47		乙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1890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86
48		邻-二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1890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86
49		间-二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1890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86
50		对-二甲苯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1890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	HJ 686
51	氯苯类	氯苯	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21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水质　氯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74
52		邻-二氯苯	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21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53		对-二氯苯	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21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法-质谱法	HJ 639
54	硝基苯类	硝基苯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592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固相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48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16
55		对硝基苯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固相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48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16
56		2,4-二硝基氯苯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固相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48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16
57	酚类	苯酚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76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44
58		间-甲酚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76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44
59		2,4-二氯酚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76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44
60		2,4,6-三氯酚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76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44

表 A.1 水污染浓度监测分析方法（续）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方法标准名称	方法标准编号
61	酚类	五氯酚及五氯酚钠（以五氯酚计）	水质　五氯酚的测定　藏红 T 分光光度法	GB/T 9803
			水质　五氯酚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591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76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44
62	酞酸酯类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水质　邻苯二甲酸二甲（二丁、二辛）酯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	HJ/T 72
63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水质　邻苯二甲酸二甲（二丁、二辛）酯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	HJ/T 72